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LIFE TECHNOLOGY LIMITED**  
**維力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維力生活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3月5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03號協成行灣仔中心24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及批准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以及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2. 省覽及批准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 (a) 重選朱沛謙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梁彥卓先生為執行董事；  
(c) 重選黃志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d) 重選趙鳴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e) 重選尹詩璐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f)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4. 委任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作為額外普通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5. 「動議：

- (a) 在下文第(c)段的規限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d)段）內行使本公司的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具有上市規則賦予其之涵義））（「股份」）或可轉換為有關股份的證券，或可認購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可換股證券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並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須行使有關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債券、認股權證及可轉換為股份的債權證）；
- (b) 上文(a)段所述的批准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需要於有關期間內或結束後行使前述權力（包括但不限於配發、發行及處理未發行股份的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可轉換為股份的認股權證、債券及債權證）；
- (c) 董事根據上文(a)及(b)段所述的批准而配發及發行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及發行（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惟不包括根據以下各項配發及發行者：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d)段）；
  - (ii) 根據上市規則行使根據本公司不時採納的所有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授出的任何購股權；
  - (iii) 根據本公司不時有效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其他相關法規配發及發行股份以替代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的任何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或

(iv) 因根據本公司任何認股權證或任何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的條款行使認購權或轉換權而發行任何股份；

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2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相應限制；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自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本公司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例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
- (ii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根據本決議案授出的有關授權之日。

「**供股**」乃指於董事指定期間內，按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於該日的股份持股比例向彼等提呈的股份要約，或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其他可認購股份的證券的要約或發行（惟董事經考慮本公司適用的任何地區的法律限制或責任、或釐訂因有關法律責任而造成或延長限制時可能涉及的規定或開支或延誤、或有關地區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後，有權就零碎股權作出彼等認為必要或權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對股份的配發、發行、授予、要約或處置的任何描述均應包括出售或轉讓本公司股本中的庫存股份（包括履行轉換或行使任何可換股證券、期權、認股權證或認購本公司股份的類似權利時的任何義務），在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允許的範圍內並受其規定規限。」

## 6. 「動議」：

- (a) 在下文(b)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c)段）內按照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以及聯交所的規則及規例、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所有其他就此經不時修訂的適用法例的規定，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於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且獲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
- (b) 本公司根據上文(a)段的批准於有關期間內可購回或同意購回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相應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自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本公司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根據本決議案授出的有關授權之日。」

7. 「動議待上文第5及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董事根據上文第5項決議案獲授可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的無條件一般授權，方法為於其中加上相當於本公司根據上文第6項決議案所授出權力所購回股份總數的股份數目，惟有關獲購回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 特別決議案

8.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動議在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而取得所需批准的規限及前提下，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Welife Technology Limited」更改變為「Easyhold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國名稱由「維力生活科技有限公司」更改變為「誼和股份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且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代表本公司作出彼等認為就落實及執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而言屬必要、理想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為及事宜，並簽署或執行所有文件。」

承董事會命

維力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沛謙

香港，2026年2月10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13號  
胡忠大廈  
28樓2804A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以書面形式委任一名或（倘其為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持有人）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2. 倘為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上述大會（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則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上述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須為書面形式並經委任人或其書面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倘委任人為法團，則須加蓋印章或經高級職員或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並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即2026年3月3日下午三時正）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4.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3月2日（星期一）至2026年3月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進行股份轉讓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6年2月27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如上文所述）。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3月5日（星期四）。
5. 倘於2026年3月5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超強颱風引起的「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則大會將順延舉行，並就有關大會另行安排的詳情再度發表公告。大會於懸掛三號或以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時仍如期舉行。在惡劣天氣下，閣下應自行決定是否出席大會，如選擇出席大會，則務請小心注意安全。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沛謙先生及梁彥卓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霍紹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志生先生、趙鳴女士及尹詩璐女士。